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26-040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13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09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71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1.00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和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电子邮箱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电子邮箱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并附身份证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寄：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450001（信封请注明“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26 年 11 月 12 日（星期四）9:0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鑫、武海波；

电 话：0371-56599758；

传 真：0371-56599716；

电子信箱：zqswb@newcapec.net；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248”，投票简称为“新开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3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13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类别及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

-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